

加大源头治理 编制食安战略 开展专项治理

中国农业大学教授 罗云波

被称为食品安全领域“1号文件”的《2016年食品安全重点工作安排》，从完善法规制度、健全标准体系、加大源头治理力度、强化风险防控措施、保持严惩重处高压态势、完善统一权威的监管体制等11个方面，提出了更加具体、更加明确的维护“舌尖安全”举措，具有较强的指导性和操作性。本版选取部分专家学者的解读，从不同侧面深入分析《2016年食品安全重点工作安排》。

近日，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2016年食品安全重点工作安排》，着眼于进一步提高我国食品安全治理能力和保障水平，对2016年全国食品安全重点工作做出部署。该工作安排堪比食品安全领域的“1号文件”，将2016年的重点工作分解为环环相扣的11条，体现出政府对食品安全的重视程度和治理决心一如既往，同时，治理内容和重点较往年又有不同。具体来讲，今年工作安排在三个方面有突出特点：

- 1.正本清源，加大源头治理力度。
- 2.高屋建瓴，编制食品安全战略。
- 3.有的放矢，开展专项治理活动。

正本清源 加大源头治理力度

优质安全的农产品是生产各类健康食品的原料，也是保障食品安全的第一道防线。而农产品质量安全又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生态环境的建设，因此源头治理始终是食品安全治理的重中之重。工作安排中给出了源头治理的具体措施，包括完善标准、制定行为规范、建立追溯体系、加强市场抽检等措施，并将加强产地环境保护和源头治理统筹考虑。

在农业投入品使用方面，今年将着力解决农药兽药残留问题，落实食用农产品种植、畜禽水产养殖等环节管理制度，规范生产经营行为。严厉打击非法添加违禁物品、病死畜禽收购屠宰、农资制假售假等违法违规行为。

在优质农产品供给方面，农业部将继续推进农业标准化生产，以食用农产品优势区域和“菜篮子”产品为重点，加强“三园两场”（蔬菜、水果、茶叶标准园和畜禽养殖标准示范场、水产健康养殖场）建设，大力发展“三品一标”（无公害食用农产品、绿色食品、有机食品、地理标志食用农产品）等安全优质品牌食用农产品。工作安排中还特别提到了加强粮食重金属污染的治理，要求各地妥善做好污染粮食收购处置工作，防止流入口粮市场。

今年还将加大境外源头食品质量安全监督检查力度，严格实施进口食品境外生产企业注册，并开展进口食用植物油、养殖水产品、肉类、酒类等重点产品专项检查，对进口婴幼儿配方奶粉质量安全开展全面检查。

这些措施可以说是切中食品安全源头问题的要害，实施效果值得期待。

高屋建瓴 编制食品安全战略

“十三五”规划建议提出，实施食品安全战略，形成严密高效、社会共治的食品安全治理体系，让人民群众吃得放心。“十三五”时期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定性阶段。今年的重点工作安排中提出，研究编制国家食品安全中长期战略规划，提出发展目标、重大任务、综合保障措施，明确实施步骤。将食品安全提升到国家安全战略的高度，表明食品安全不再被视为单纯的行政监管工作，而是要跳出部门监管的局限，站在全局的高度通盘筹划、科学地做出战略布局，强调了

食品安全治理的系统性、整体性和协同性。

今年的重点工作安排将以编制国家食品安全“十三五”规划和国家食品安全战略为契机，加大政策支持力度，强化保障措施，加强食品安全监管能力建设，特别是基层执法和检验检测能力建设。例如，今年将出台乡镇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站建设管理规范，探索建立乡镇监管员持证上岗制度，推进食品监管基层执法装备标准化配备项目，提高装备配备水平，规范基层执法。食品安全监管能力建设的另一项重点工作是推进食品安全监管信息化建设，例如食用农产品质量安全追溯管理信息平台、进出口食品安全监管大数据平台等。这项工作将建立在部门联动机制的基础之上，通过统一标准、互联互通，尽快实现食品安全信息互联共享，提高监管效率。

有的放矢 开展专项治理活动

专项治理或综合整治体现了风险分级管理的理念，即根据食品安全风险程度，集中有限的监管资源有针对性地用在风险较大、问题较多的领域。

今年将规范婴幼儿配方奶粉产品配方、特殊医学用途配方食品、保健食品的注册管理，并根据往年风险检测和监督抽检的结果，继续加强婴幼儿配方奶粉和婴幼儿辅助食品、乳制品、肉制品、白酒、调味面制品、食用植物油、食品添加剂等重点产品监管，着力整治非法添加和超范围超限量使用食品添加剂等突出问题。针对食品安全风险较高的环节或区域开展重点整治，加强农村食品安全治理，规范农村集体聚餐管理，开展学校食堂和校园周边食品安全整治，开展旅游景区、铁路运营场所等就餐重点区域联合督察。